

天津海泰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天津海泰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07 年 4 月 6 日以书面形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的通知，并 2007 年 4 月 16 日召开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采取传真方式进行并作出决议。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9 名，实到董事 9 名，全体监事参与审议，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杨川先生主持，各位董事对议案进行了表决，参与表决的全体董事一致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了《2007 年第一季度报告》；
-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会计政策、调整会计估计的议案》。

《公司执行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修订稿）》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登陆查询。

特此公告。

天津海泰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四月十六日

天津海泰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执行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二〇〇七年四月十六日修订)

1、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

自 2007 年 1 月 1 日起本公司执行财政部 2006 年 2 月份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 38 项具体准则，及其有关补充规定。

2、会计年度

采用公历制，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各项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后，各项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准备，公司按《企业会计制度》的有关规定和公司的会计政策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5、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对发生的外币交易，按外币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记账。期末对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进行折算，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属于与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进行处理。

6、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以持有时间短（一般是指从购买之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作为确定现金等价物的标准。

7、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资产应当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下列四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

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 3) 贷款和应收款项；
-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应当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2) 其他金融负债。

(2) 初始确认和后续计量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将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按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发放债券利息的，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期间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入账金额。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取得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了已宣告发放的债券利息或现金股利的，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期末，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5) 其他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入账金额，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主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1、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活跃市场中的报价应当用于确定其公允价值。

2、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企业应当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3、初始取得或源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应当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4、企业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确定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应当使用合同条款和特征在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市场收益率作为折现率。没有标明利率的短期应收款项和应付款项的现值与实际交易价格相差很小的，可以按照实际交易价格计量。

（4）金融资产减值的处理

期末，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应收款项，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

1、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2、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应收款项以及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应收款项，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再按这些组合在资产负债表日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则按其公允价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8、应收款项坏账核算方法

（1）坏账的确认标准为：

1）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无法收回；

2）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其清偿义务，且具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

对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经批准后作为坏账损失，并冲销计提的坏账准备。

（2）公司对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对于坏账准备的计提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提取比例为：账龄1年（含1年，以下类推）以内的按其余额的5%计提；1-2年的按其余额的10%计提；2-3年的按

其余额的30%计提；3-4年的按其余额的50%计提；4-5年的按其余额的80%计提；5年以上的按其余额的100%计提。

9、存货核算方法

(1) 存货主要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出租开发产品、开发成本、开发产品等。

(2) 各类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应计入存货成本的借款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处理。投资者投入存货的成本，应当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提供劳务所发生的从事劳务提供人员的直接人工和其他直接费用以及可归属的间接费用，计入存货成本。

发出存货的成本以加权平均法计算确定。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核算。

(3) 由于存货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和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造成的存货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期末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原则，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10、长期投资核算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计量：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购买方在购买日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1)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2)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 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4)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5)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

(3) 长期股权投资的核算:

1) 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 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2)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1、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 公司期末对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 并且这种降低的价值在可预计的未来期间内不可能恢复, 应将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一经计提, 不予转回。

2、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 年末按单个投资项目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 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11、投资性房地产核算方法

(1)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 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 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2) 确认和初始计量

投资性房地产同时满足与该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和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能予以确认。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 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 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2) 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 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 以其他方式取得的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 按照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

(3) 后续计量

公司期末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

12、固定资产计价和折旧方法

(1)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 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 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投资者投入固定资产的成本, 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 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企业合并和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 分别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确定。

(3) 固定资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但对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 按该项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 即固定资产原值减去累计折旧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以及尚可使用年限重新计算确定折旧率和折旧额。

固定资产的分类、估计使用年限、年折旧率、残值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40	5%	2.375%
运输设备	8	5%	11.875%
机器设备	10	5%	9.50%
电子设备	5	3%—5%	19.00%—19.40%
办公设备	5	5%	19.00%
土地	50	0%	2.00%

(4) 期末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技术陈旧、损坏及长期闲置等原因, 导致固

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计提,并且一经计提,不予转回。

13、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1) 在建工程按各项工程实际发生的支出入账。所建造的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竣工决算或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估价结转固定资产。因在建工程借款产生的利息支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的有关规定资本化或计入当期损益。

(2) 期末对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的减值,如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三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按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

14、借款费用的核算方法

(1) 借款费用是指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及其他相关成本。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包括手续费等),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2) 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包括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3)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4)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发生的借款费用,满足上述资本化条件的,在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所发生的,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在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后所发生的,于发

生当期直接计入财务费用。

(5)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方法确定：

1)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2)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5、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核算，在项目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开办费先在长期待摊费用中归集，待企业开始生产经营当月起一次计入开始生产经营当月的损益。

16、无形资产核算方法

(1)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2) 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自满足无形资产确认条件后至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对于以前期间已经费用化的支出不再调整。

3) 投资者投入无形资产的成本，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4)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政府补助和企业合并取得的无形资产的成本，分别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确定。

(2) 无形资产的摊销方法和期限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摊销，计入当期损益。自取得之日起按法定使用年限或合同约定的年限或按估计的使用年限分期摊销。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3）土地使用权的处理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确认为无形资产，但改变用途用于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的，作为投资性房地产。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自用建筑物的土地使用权计入无形资产；外购自用土地及建筑物支付的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能够合理分配的，其土地使用权计入无形资产，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取得的土地使用权用于建造对外出售的房屋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应当计入所建造的房屋建筑物成本。

（4）无形资产减值的处理

年末公司将对无形资产逐项进行检查，如果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则按单项无形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予转回。

17、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1) 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2) 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计量

1)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8、收入确认原则

（1）商品销售：在将商品所有权上的重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该商品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商品实施有效控制；销售该商品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销售商品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

（2）提供劳务：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并且在与交易相关的价款能够可靠地计量；劳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劳务合同的总收入、劳务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已经发生和将要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他人使用本公司现金资产的利息收入，按使用现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他人使用本公司非现金资产，发生的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协议规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上述收入的确定并应同时满足：①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②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

19、经营租赁的核算方法

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出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0、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会计处理。公司在取得资产、负债时，确定其计税基础，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差异的，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期末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一）企业合并；（二）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企业合并中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21、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

易或事项。分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控股合并，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被合并方的各项资产、负债，按其账面价值计量。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成本为按照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合并成本。

1) 对于吸收合并，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对于控股合并，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按照合并中确定的公允价值列示，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购买日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商誉，企业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调整购买日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天津海泰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七年四月十六日